

成都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室文件

成高管办发〔2022〕14号

成都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成都高新区构建企业首席健康官 制度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成都高新区构建企业首席健康官制度实施方案（试行）》已经管委会研究同意，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成都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室

2022年3月23日



成都高新区构建企业首席健康官制度 实施方案（试行）

为深化推进“健康高新”和“健康企业”建设，促进提升企业员工健康管理水平，健全完善新冠肺炎疫情群防群控机制和平战结合的政企联系服务，慎终如始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应对突发疫情，及时精准落实防控措施，现制定成都高新区构建企业首席健康官制度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结合爱国卫生运动，指导企业、园区、楼宇等载体建立响应及时、防控有序、职责明确的长效健康管理制度，建设具备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基本知识技能的首席健康官和健康管理（专）员队伍，实现政府、社会、单位、个人协力推进疫情防控和健康管理的工作体系，筑牢织密企业、园区、楼宇等载体内企业员工“健康管理网”。

（二）工作目标

企业全覆盖的员工健康管理制度基本建立，负责统筹管理和协调企业员工健康的首席健康官队伍建设完成，精准服务企业员工的健康管理人员能力提升，推动“健康高新”和“健康企业”建设的政企服务机制健全强化。

二、重点任务

探索构建覆盖企业、楼宇、园区，联动首席健康官、健康管理（专）员，协同企业主体、行业监管、社区属地“点一线一面”的企业健康管理工作的体系，形成全面推动健康管理的工作合力。

（一）加快设立企业首席健康官

1. 推动企业建立健康管理岗位。在全区范围内推动设立首席健康官、健康管理员，全面负责企业健康管理责任落实。原则上，人员规模在 30 人以下的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担任企业健康管理员，落实主体责任和法人义务。人员规模在 30 人到 200 人的企业，需至少设立 1 名健康管理员。人员规模在 200 人以上的企业，需设立 1 名首席健康官，由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担任，企业员工每增加 200 人，增设 1 名健康管理员。人员规模超过 1000 人的大型用工企业，应配备满足本单位健康管理工作的成建制管理团队。

2. 推动园区健康管理专员全覆盖。在各产业功能区范围内针对若干园区推动设立健康管理专员，全面负责园区健康

管理责任落实，推动园区入驻企业健康设施及资源共建共享，完善政府、园区和企业健康管理协商协调机制。原则上，每个园区运营单位应设立1名健康管理专员，可根据园区规模、企业数量增加专（兼）职专员数量。区属国有企业运营管理的园区要率先落实健康管理专员制度。

3. 推动楼宇健康管理专员全覆盖。在全区范围内积极推动楼宇设立健康管理专员，全面负责楼宇健康管理责任落实，定期联系入驻企业首席健康官和健康管理员，及时跟进掌握入驻企业的健康管理信息，同步对楼宇入驻企业的健康管理进行督促和检查。原则上，每个楼宇应设立1名健康管理专员，可根据楼宇入驻企业实际数量增加专（兼）职专员数量。

（二）持续提升企业健康管理水平

1. 强化企业健康管理的专业培训指导。制定和发布企业健康管理标准和操作指南，为企业健康管理提供指导和服务；定期为首席健康官、健康管理员开展免费业务培训，指导企业健康管理工作，原则上每季度开展一次，建立培训合格考评登记制度；制定面向全体企业员工的健康管理宣传教育培训计划，通过线上线下等方式具体实施，及时指导帮助解决专业问题。

2. 细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健康管理单元责任。依托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复制推广“家庭医生”工作经验，探

索建立面向社区企业及员工的健康管理体系。根据社区内企业、园区、楼宇员工健康管理制度建设情况，明确社区健康管理联络员，落实单元化健康管理和联系服务。进一步优化明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半径，根据工作强度增设专门机构增配人员力量，加强健康服务专业指导。

3. 建立企业健康管理“红黑榜”制度。结合企业健康管理工作要求，印发企业健康管理考评细则。综合考量企业健康管理工作开展情况、信息数据报送质量等，开展首席健康官履职评价，纳入“红黑榜”动态管理。对规范开展员工健康管理的“红榜”企业择优给予政策奖补，对落实健康管理不到位的“黑榜”企业，按相关规定，及时约谈企业法定代表人，相关情况纳入政策奖补综合评价。

三、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按照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建立企业健康管理区、街两级协调推进机制，将推动健康管理制度纳入全区防疫工作重点任务，加强日常督查考核。各责任单位抽调专人组建健康管理工作专班，明确分管领导、责任处室和单位健康管理联络员，切实做好对口企业的健康管理联络工作，督导企业签订《企业健康管理责任书》，定期检查指导行业单位定岗定员和健康管理人員履职情况，加大“四不两直”巡查抽查力度，

督促企业做好问题整改，巡查抽查工作纳入日常通报和督查。

（二）加强平台建设

通过在“高新通”新增“企业首席健康官”入口，搭建全区统一的企业健康管理信息监测平台，开展包括但不限于员工体温情况、中高风险地区 and 境外旅居史、红黄码人员数量等健康信息监测。同步打通网络理政办大数据后台，并入企业员工社保、天府健康通等信息，高效建成企业员工健康信息大数据库，做好企业健康管理常态化监测和跟踪。

（三）加强政策支持

强化企业健康管理政策引导，对首席健康官、健康管理（专）员，根据企业健康管理覆盖人员规模和履职情况，每年给予岗位补贴。教文卫健局会同经济运行局研究制定政策实施细则，并组织政策申报兑现。财政金融局负责安排政策资金预算，并做好资金监督管理和绩效评价。首席健康官制度及政策措施试行一年，根据推行成效进一步修订实施。

（四）加强信息报送

结合“健康高新”和疫情防控最新要求，建立企业健康管理信息“常态情况每周报、应急状态每天报”的动态报送机制。各单位健康管理专班要督促企业按照报送要求，及时在“高新通”上汇总上报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每日健康监测、旅居史排查（含来访人员）和健康码状态等信息。专班

按期报送本单位健康管理工作的信息。

附件：健康管理岗位工作职责及工作内容

附件

健康管理岗位职责及工作内容

企业“首席健康官”负责指导本单位健康管理、职业健康和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制定企业员工健康管理计划并组织实施。

企业“健康管理员”负责落实本单位员工健康管理、职业健康和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

1. 持续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对照《企业疫情防控明白卡》，严格落实人员测温验码、一米线、戴口罩、少聚集、来访人员登记等日常防控措施情况；按照“应接尽接”的原则，组织员工做好新冠疫苗全程接种、加强接种工作。在应急状态下，督促员工配合做好核酸检测、流调排查等防疫工作。

2. 主动建立员工健康档案并进行跟踪管理。建立维护满足流调排查的企业员工基本信息台账，开展员工每日体温、症状等健康监测，做好员工14天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21天境外旅居史和红黄码等排查，健全员工健康监测档案；督促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的员工及时就医排查，督促相关涉疫旅居史的员工主动报备社区并落实管控要求。

3. 做好员工健康服务。定期组织开展素质拓展和健康体

检，鼓励企业员工积极参加疫情防控、职业健康相关法律法规、职业病防治、劳动防护用品使用等宣传教育培训。

4. 加强健康信息对接。及时向员工传达疫情防控等关乎公共卫生与健康秩序的信息，按照“常态情况每周报、应急状态每天报”的工作要求，通过“高新通”企业健康管理平台及时上报员工健康管理信息。

园区“健康管理专员”负责落实园区运营单位健康管理和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协同开展园区入驻企业健康管理工作的联动和监督指导。具体工作内容包括：

1. 持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严格落实进入园区“扫场所码、测体温、戴口罩”三项防疫举措，把好“入口关”。参与制定防疫应急工作预案。

2. 协同联动开展入驻企业健康管理。主动建立维护园区入驻企业花名册和企业健康管理联络表，定期联系入驻企业首席健康官和健康管理员，及时传达政府疫情防控等健康管理工作要求，督促入驻企业落实健康管理责任。在应急状态下，配合做好园区入驻企业人员排查、临时管控、场地消杀和物资保障等工作。

楼宇“健康管理专员”负责落实楼宇健康管理和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协同开展楼宇入驻企业健康管理工作的联动和监督指导。具体工作内容包括：

1. 持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严格落实进入楼

字“扫场所码、测体温、戴口罩”三项防疫举措，把好“入口关”。参与制定防疫应急工作预案。

2. 协同联动开展入驻企业健康管理。主动建立维护楼宇入驻企业花名册和企业健康管理人员联络表，定期联系入驻企业首席健康官和健康管理员，及时传达政府疫情防控等健康管理工作要求，督促入驻企业落实健康管理责任。在应急状态下，配合做好楼宇入驻企业人员排查、临时管控、场地消杀和物资保障等工作。

单位“健康管理联络员”负责本单位健康管理工作的落实及对外联络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督促企业落实健康管理主体责任，签订《企业健康管理责任书》并及时汇总上报企业健康管理信息；以“四不两直”形式定期督查企业健康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建立问题台账，及时销账整改；开展企业健康管理履职评价，纳入“红黑榜”动态管理；收集汇总本单位健康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和存在问题，按期报送工作信息。

社区“健康管理联络员”负责专业指导社区规模以下企业、其他社会园区和楼宇开展健康管理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制定社区健康管理工作计划、开展健康管理及防疫知识宣传、组织企业健康管理人员专业培训，推动健康社区建设。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成都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室

2022年3月24日印发
